



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资料

2026 年 5 月

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资料目录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1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3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案	5
议案一：关于公司《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5
议案二：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17
议案三：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8
议案四：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9
议案五：关于公司《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的议案	21
议案六：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22
议案七：关于修订《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26
听取事项：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27

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在本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期间依法行使权利，保证股东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依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特制定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须知：

一、参加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请于会议召开前30分钟内进入会场、并按规定出示证券账户卡、身份证或法人单位证明以及授权委托书等证件办理签到手续，经验证合格后领取股东会资料，方可出席会议、听从工作人员安排入座。

二、为保证股东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的合法权益，除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及董事会邀请的人员外，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

三、大会正式开始后，由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在此之后进场的股东无权参与现场投票表决；特殊情况，应经大会工作组同意并向见证律师申报同意后方可计入表决数。

四、与会者要保持会场正常秩序，会议期间不要大声喧哗，请关闭手机或将其调至静音状态。未经公司董事会同意，除公司工作人员外的任何人不得以任何方式进行摄像、录音、拍照。

五、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依法享有发言权、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由公司统一安排发言和提问。要求现场发言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于股东会召开前一天进行登记，会议主持人根据登记的名单和顺序安排发言。

股东及代理人要求现场提问的，应当按照会议议程举手示意，经会议主持人许可后方可提问。有多名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同时要求提问时，先举手者先提问；不能确定先后的，由主持人指定提问者。

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发言应围绕本次大会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不得打断会议报告人的报告或其他股东的发言，每位股东发言限在5分钟内，每位股东或

股东代理人发言或提问的次数不超过2次，以使其他股东有发言机会。发言或提问时需说明股东名称及所持股份总数。在股东会进行表决时，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不再进行发言或提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违反上述规定的，会议主持人有权加以拒绝或制止。

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所提问题。对于可能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内幕信息，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提问，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

六、本次大会表决，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现场会议的表决采用按记名书面表决方式，网络投票表决方法请参照本公司发布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召开2025年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系统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七、出席股东会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应当对提交表决的议案发表如下意见之一：同意、反对或弃权。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未投的表决票均视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其所持股份的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八、参加现场会议的法人股股东，如有多名授权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推举一名首席代理人，由该首席代理人填写表决票。

九、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聘请的律师事务所执业律师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

十、对违反本会议须知的行为，本会工作人员将予以及时制止，以保证会议正常进行，保障股东的合法权益。

十一、本公司不向参加股东会的股东发放礼品，不负责安排股东的食宿和接送等事宜，以平等对待所有股东。

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一、会议时间、地点及投票方式

- 1、现场会议时间：2026年5月19日上午10:00
- 2、现场会议地点：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中国太平金融大厦14层
- 3、会议表决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网络投票系统及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2026年5月19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2026年5月19日）的9:15-15:00。

- 4、会议召集人：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

二、会议议程

- （一）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
-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 （三）宣读股东会会议须知
- （四）推举计票、监票成员
- （五）逐项审议会议各项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公司〈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3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4	《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5	《关于公司〈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6	《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	《关于修订〈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注：本次股东会还将听取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

- (六) 与会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发言及提问
- (七) 与会股东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 (八) 休会，统计表决结果
- (九) 复会，主持人宣布会议现场表决结果
- (十) 见证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十一) 签署会议文件
- (十二) 会议结束

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

关于公司《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编制了《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报告具体内容如本议案附件所示。

公司《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9 日

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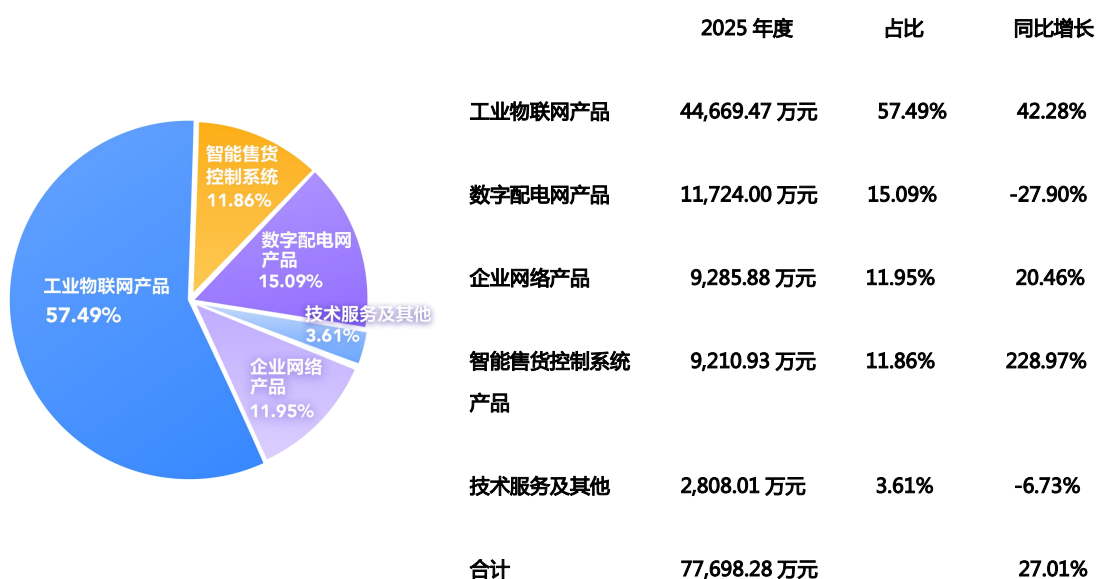
2025 年，公司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章制度的规定，致力于健全公司治理制度，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整体管理水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届董事会秉承对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负责的态度，积极有效地开展工作，充分发挥科学决策和战略管理作用，推动公司发展战略的落地和经营管理目标达成。现将公司董事会 2025 年主要工作报告如下：

一、2025 年公司总体情况回顾

2025 年，全球宏观经济与政治环境复杂多变，地缘政治冲突、贸易保护措施加码推动全球产业链与供应链加速重构；同时，以人工智能为代表的新一轮技术变革加速演进，推动产业数字化与智能化需求持续释放。在此背景下，公司紧扣“AI+物联网”与全球化两条主线，持续深化五大业务板块布局，强化海外本地化运营，整体经营保持稳中有进的发展态势，核心业务板块协同效应进一步增强。

1、经营情况概述

公司产品主营收入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77,698.2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27.0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902.62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4.73%；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347.78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7.01%。其中，海外营业收入 43,807.86 万元，同比增长 59.66%，海外收入占比由上年的 44.85% 提升至 56.38%，海外已成为公司最重要的增长引擎。

2、影响业绩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如下：

(1) 海外市场高质量增长，带动工业物联网、企业网络与车载产品收入显著提升。公司通过适配区域差异化需求的产品迭代、全球化分支机构与供应链布局的持续完善，海外业务实现高速增长。

(2) 智能售货控制系统重点项目规模化落地，拉动该板块收入翻倍式增长。某重点合作项目点位规模化铺设、商品持续补货与运维服务落地，带动设备销售、商品流水及服务费用放量。

(3) 数字配电网业务国内项目节奏调整，阶段性拖累相关收入。2025 年国内部分电网客户招投标与建设节奏后移，导致数字配电网产品收入同比下降 27.90%，公司在报告期内完成 ADAIA200 算法升级、通信终端电鸿化认证和架空/电缆型故障指示器迭代，为“十五五”配网投资大周期做好产品与技术储备。

(4) 产品结构调整对综合毛利率形成结构性压力。低毛利率的智能售货控制系统产品收入占比上升，是 2025 年度综合毛利率下降 3.24 个百分点的主要原因。

(5) 研发投入持续增加，新产品与 AI 能力加速落地。公司在 AI 边缘计算机、AI 原生路由器、车载 AI 算法、AI Agent 等方向持续加大投入，研发费用 7,016.86 万元，同比增长 5.46%。

3、公司总体经营管理情况

(1) 主要业务经营情况

1) **企业网络**：产品涵盖云管理边缘路由器（ER 系列）、交换机（ES 系列）、无线 AP（EAP 系列）、5G 路由器（FWA/ODU/CR 系列）与小星云管家云平台。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一站式、云协同、轻部署”方案持续迭代新产品：推出 ER815、ER615 边缘路由器，支持 Wi-Fi 6、OSPF/BGP 动态路由与多链路负载

均衡；推出 ES620 企业级云管理交换机与 ES220 非网管交换机；发布面向运营商市场的 FWA12、CPE02、CR602 等 5G 路由器以及 ODU12 户外终端，提供融合 5G 与 Wi-Fi 7 的高性能接入方案。多款产品通过 EN 18031 认证并获得北美运营商认证。

在市场拓展方面，公司深化海外连锁零售、企业分支与运营商客户的合作，企业网络产品海外收入显著增长。内部经营管理方面，公司通过小星云管家 Agent 版本的发布，实现 AI 智能检测、AI 运维与分析，进一步提升云管理平台的智能化水平。报告期内，企业网络产品实现收入 9,285.88 万元，同比增长 20.46%。

2) 工业与楼宇 IoT: 产品涵盖工业无线路由器（IR 系列）、工业以太网交换机、边缘计算网关、AI 边缘计算机（EC900/3000/5000 系列）、无线数据终端（DTU 系列）、LoRaWAN 网关、DSA 工业协议软件、InVIM 智能视频分析软件与设备云平台。

在产品与技术方面，公司推出新一代高性能 5G 工业路由器 IR925 系列，支持 5G R16、Wi-Fi 6、TPM 硬件安全、2.5G 网口；发布 EC900/3000/5000 系列 AI 边缘计算机，全面支持 NVIDIA、Intel、Rockchip 等主流算力平台，覆盖 1TOPS 至 100TOPS 算力需求；发布 AI Hub 平台，支持通用 OCR 识别、人脸检测、车牌识别等多种 AI 应用；发布 DSA 3.3，新增 DL/T 698 协议与 TLS v1.3 加密 MQTT 支持；发布 InNVR 网络视频录像软件和 InVIM 智能视频分析软件；发布面向海外智能配电抄表场景的新一代 DTU500 系列终端。IR302、IR305、IR315、IR615、IR624、IR925 通过 EN 18031 认证。

在市场拓展方面，工业与楼宇 IoT 业务在海外智能制造、智慧城市、能源等领域取得持续突破，成为公司收入增长的主要引擎。报告期内，工业物联网产品（含车载网关产品）实现收入 44,669.47 万元，同比增长 42.28%。

3) 数字能源: 产品涵盖智能配电网状态监测系统（IWOS）——架空型/电缆型暂态录波故障指示器、接地保护装置、录波子系统、ADAIA 算法引擎、IWOS 云平台。

在产品与技术方面，公司完成暂态录波型故障指示器（架空型）LoRa Mesh 通信能力与太阳能补能型采集单元的升级，突破偏远山区 LTE 盲区与低负荷线路

取电瓶颈；暂态录波型故障指示器（电缆型）新增全过程录波能力；研制新一代接地保护装置，与断路器/负荷开关配合实现接地故障的精准识别与快速隔离；ADAI200 算法升级至识别 15 类以上典型配电故障，故障识别准确率提升至 80% 以上，新增线路故障预测能力；录波子系统完成双源协同接入架构升级；故障指示器通信终端通过电鸿化第三方认证，响应南方电网 2025 年配电领域电鸿化要求。

在市场拓展方面，受部分地区项目节奏调整影响，报告期内数字配电网产品实现收入 11,724.00 万元，同比下降 27.90%。在内部经营管理方面，公司与电力局和院校深化产学研合作，开展故障机理建模与案例复现，持续沉淀高质量样本数据。总体看，公司通过本轮产品与技术的全面迭代，为“十五五”期间国家电网约 2,700 亿元的配电网投资周期奠定了坚实基础。

4) 智慧商业：产品涵盖智能售货控制系统终端、AI 智能开门柜整机与智能套件、InVending 云平台、商品识别算法、羚羊购小程序。

在产品与技术方面，公司完成 AI 视觉算法从 Qualcomm SNPE 到新一代 QNN SDK 的推理框架升级，适配 AE510 工控机的 DSP 硬件加速，推理效率与识别精度同步提升；引入模型加密机制保护核心算法资产；正式发布由北美著名品牌冰柜柜机与公司 AI 智能套件集成的美国版整机方案，完成全链路消费者数据脱敏；InVending 平台完成北美版部署并与国内 ERP 系统打通，开放第三方运营平台接入。

在市场拓展方面，某重点合作项目大额订单顺利执行，点位规模化铺设、商品持续补货及运维服务落地驱动业务放量。报告期内，智能售货控制系统产品实现收入 9,210.93 万元，同比增长 228.97%。在内部经营管理方面，公司通过订单二次复核、温控管理、定时节能营业、异常订单自动完结等功能与订单过载预警机制，提升了高峰期响应效率；算法服务实现商业化突破，开放第三方平台接入，开辟“软件+服务”新型盈利模式。

5) 车载与交通：产品涵盖车载网关（VG710/VG814/VG824/VG710-M）、移动数据终端（MDT600）、商用车一体化安全方案（InVision ADAS Solution）。

在产品与技术方面，公司推出旗舰级车载网关 VG824，搭载高性能四核处理器，支持 5G 双模（双 5G 模组）、Wi-Fi 7、2.5GE、CAN 与丰富 I/O，通过 ITxPT、

E-Mark 认证；VG710/VG814 迭代支持 ITxPT 标准和 C/C++、Python APP 或 Docker 容器的二次开发；VG710-M 完成 EN 18031 认证；发布面向商用车队的 InVision ADAS Solution，MDT600 移动数据终端搭载车载 AI 算法，具备 ADAS、DMS、BSD 等安全能力；车载 AI 算法持续迭代至 V1.0.6 版本，完善 FCW 多级预警、LDW 灵敏度自适应、DMS 疲劳/分心驾驶检测等功能。

在市场拓展方面，公司在欧洲公共交通车队、北美商用车队市场持续深耕，VG824 和 InVision ADAS Solution 已进入商用测试阶段，报告期内，车载产品相关收入实现快速增长。

(2) 在研发方面，推进 AI+产品/方案深度融合，构建产品与管理协同进化的智能化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机器学习、计算机视觉、边缘 AI、大语言模型（LLM）四条 AI 技术主线展开研发：

- **边缘 AI 技术应用：**构建 InHand On-Device AI Solution，形成 AI Hub 与多款 AI 边缘计算机产品。



- **机器学习应用：**将机器学习与 LLM 相结合，研发“电网 AI 运检专家”系统。
- **计算机视觉应用：**发布车载智能系统“InVision ADAS”，更新美国版 AI 智能售货柜算法库，发布美国版整机与智能套件。



(5) 在销售体系方面，推动专业化、数字化、精英化升级

公司围绕核心行业与区域市场优化组织架构、资源配置与作战模式，着力打造大客户专家型销售团队；依托 AI 工具提升销售效率，优化人力成本，构建标准化打法与可复制能力模型。面向南美、中东等新兴市场通过办事处设立实现中长期布局。报告期内，公司于 2025 年 5 月成立映翰通新加坡全资子公司，进一步完善亚太区域运营网络。海外营收实现 43,807.86 万元，同比增长 59.66%。

(6) 在内控与治理方面，完善制度体系，防范经营性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紧跟政策动态，持续修订内部管理制度，在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内部审计、关联交易、募集资金管理等方面进一步完善制度流程，提升治理效能，切实维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

二、董事会工作开展情况

(一) 董事会规范运作情况

2025 年，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7 次会议，审议议案均全部通过，公司董事会认真勤勉地履行职责，在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强化并规范内部管理和控制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及可持续发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础。

2025 年，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公司启动董事会换届工作。2025 年 11 月 4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选举李明先生、李红雨女士、俞映君女士、朱宇明先生、李居昌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朱朝晖女士、鞠伟宏先生、姚武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其中朱朝晖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均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

相关要求。

报告期内，董事会召开及决策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议案内容
1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5年3月6日	1、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3、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2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5年4月22日	1、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的议案； 6、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 7、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8、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9、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0、关于公司董事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1、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2、关于公司《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3、关于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2024年度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的议案； 14、关于《2024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15、关于续聘公司2025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6、关于制定《舆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17、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年-2027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8、关于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19、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 20、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21、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22、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会通知的议案。
3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5年5月30日	1、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2、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议案。
4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5年8月21日	1、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p>3、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p> <p>4、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p> <p>5、关于修订、制定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p> <p>6、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通知的议案；7、关于调整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p> <p>8、关于作废部分已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p> <p>9、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议案。</p>
5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5 年 10 月 17 日	<p>1、关于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p>2、关于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p> <p>3、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通知的议案。</p>
6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5 年 10 月 27 日	关于公司《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7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25 年 11 月 4 日	<p>1、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p> <p>2、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p> <p>3、关于聘任公司经理的议案；</p> <p>4、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p> <p>5、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p> <p>6、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p> <p>7、关于聘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的议案；</p> <p>8、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p> <p>9、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p>

（二）召开股东会情况

2025 年度，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要求，认真组织召开股东会 4 次，确保股东依法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等合法权益。股东会召集、召开程序合规，未有议案被否决的情况发生，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相关会议。报告期内，股东会召开及决策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议案内容
1	2024 年年度股东会	2025 年 5 月 15 日	<p>1、关于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p> <p>2、关于公司《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3、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4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p> <p>4、关于公司《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p> <p>5、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p> <p>6、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p>

			7、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8、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9、关于公司监事 2025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0、关于公司《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11、关于续聘公司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12、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5 年-2027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13、关于《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4、关于《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15、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 2025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项的议案。
2	2025 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5 年 9 月 9 日	1、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取消监事会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
3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5 年 11 月 4 日	1、关于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关于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4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5 年 11 月 21 日	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三）董事会履职情况

全体董事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关注公司日常经营管理、财务状况、关联交易、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等事项，对提交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认真审阅，深入讨论，为公司的经营发展建言献策，切实提高了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推动公司生产经营各项工作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报告期内，公司董事未对董事会审议的各项议案及其他相关事项提出异议。

公司独立董事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的财务报告、公司治理等事项做出了客观公正的判断，充分发挥了独立董事作用，维护了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四）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各委员会分工明确，权责分明，有效运作，充分发挥专业职能作用，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专业的意见。2025 年，战略委员会召开 1

次会议，审计委员会召开 7 次会议，提名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召开 3 次会议。

（五）加强公司内控体系建设

公司董事会依法合规运作，2025 年，公司根据监管机构等监管要求及相关规定，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控制体系，持续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加强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优化内部控制环境，提升内部控制管理水平，有效防范各类风险，促进公司规范、健康、可持续发展。

（六）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

2025 年度，公司证券部热情接待每一位投资者的来访调研、安排线上调研、耐心接听每一通投资者的咨询电话、认真回答投资者的 e 互动问题、时刻关注媒体对本公司的报道并主动求证真实情况。公司在接受投资者咨询中，能够专业、全面、客观对投资者咨询进行解答，帮助投资者更好地了解公司实际状况和发展前景。

三、2026 年工作计划

2026 年，公司董事会继续严格遵循相关法律规定及公司规章制度，继续认真做好公司信息披露、投资者关系管理、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及内部控制体系、全力配合监管部门开展工作、认真落实股东大会各项决议等日常工作。在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进行科学合理决策，对经营管理层工作进行有效及时的检查与督导。

公司独立董事也将发挥自身监督职能，保护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充分发挥各专门委员会作用，加强研究公司发展战略，保障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发展。

在内部控制建设方面，将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并结合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内控制度建设，加强内控管理制度落实，促进和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水平和管理效率，增强企业的风险防范能力，切实保障公司和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在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方面，公司将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工作转为制度化、常态化、规范化，通过多种渠道加强与投资者的交流和沟通，树立公司良好的资本市场形象。

议案二：

关于公司《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 2025 年度的各项工作已经结束。2025 年，公司独立董事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的要求，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独立、负责地行使职权，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和专业性作用，切实维护了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结合 2025 年实际工作情况，公司独立董事对 2025 年任职期间履行职责情况进行了总结，并编制了《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朱朝晖）、《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鞠伟宏）、《独立董事 2025 年度述职报告》（姚武）。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9 日

议案三：

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349,602,171.94 元，公司 2025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149,026,181.23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1 元（含税）。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73,656,132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8,102,174.52 元（含税）。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规定，“上市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要约方式、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视同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纳入现金分红的相关比例计算。”公司 2025 年度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并注销的回购金额为 20,087,561.83 元（不含交易费用），视同现金分红金额。综上，2025 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金额合计 28,189,736.35 元，占 2025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 18.92%。

本年度不实施包括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送红股在内的其他形式的分配。

如在本议案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分配总额不变，相应调整每股分配比例。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公司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9 日

议案四：

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现代企业制度要求，为建立适应市场经济的激励约束机制及上市公司发展的需要，充分调动董事履职尽责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促进公司稳健、有效发展，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国家有关政策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情况，现将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基本情况报告如下：

一、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情况

经核算，2025 年度公司董事人员薪酬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薪酬总额（万元）
李明	董事长	2019.10.21	2028.11.3	290.38
李红雨	董事、经理	2019.10.21	2028.11.3	272.54
俞映君	董事、财务负责人	2019.10.21	2028.11.3	56.53
朱宇明	董事	2022.10.27	2028.11.3	62.62
李居昌	董事	2025.11.4	2028.11.3	56.30
朱朝晖	独立董事	2023.12.05	2028.11.3	8.00
鞠伟宏	独立董事	2024.11.29	2028.11.3	8.00
姚武	独立董事	2023.12.05	2028.11.3	8.00
韩传俊 (离任)	董事、副总经理	2019.10.21	2025.11.4	42.43
合计	/	/	/	1,152.45

二、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一）适用对象

公司 2026 年度任期内全体董事。

（二）适用期限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

（三）薪酬标准

1、非独立董事人员薪酬方案

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人员按照其在公司任职的职务与岗位责任确定薪酬标准，不领取董事津贴。未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人员，其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基本薪酬主要考虑所任职位的价值、责任、能力、市场薪资行情等因素确定。绩效薪酬与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绩效考核结果、履职情况等因素相关。中长期激励收入包括股权激励等，具体依公司相关激励方案执行。

2、独立董事薪酬方案

公司独立董事实行津贴制，每位独立董事津贴为税前人民币 8 万元/年。

（四）其他规定

1、上述人员薪酬、津贴均为税前收入，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

2、公司董事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和实际绩效计算薪酬并予以发放；

3、本方案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薪酬管理制度》等内部制度规定执行。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9 日

议案五：

关于公司《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公司编制了《关于公司〈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09）。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9 日

议案六：

关于续聘公司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公司拟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如下：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名称：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2 年 3 月 2 日（京财会许可【2011】0056 号）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A 座 8 层

首席合伙人：谭小青先生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信永中和合伙人（股东）257 人，注册会计师 1799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 700 人。

信永中和 2024 年度业务收入为 40.54 亿元（含统一经营），其中，审计业务收入为 25.87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为 9.76 亿元。2024 年度，信永中和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 383 家，收费总额 4.71 亿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金融业，文化和体育娱乐业，批发和零售业，建筑业，采矿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255 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信永中和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投保职业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和职业风险基金之和超过 2 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1) 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北京金融法院作出一审判决（（2021）京 74 民初 111 号），判决本所就相应日期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承担 0.5%的连带赔偿责任，金额为

500 余万元。本所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2) 苏州扬子江新型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苏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2023)苏05民初1736号），判决本所承担5%的连带赔偿责任，金额为0.07余万元。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3) 恒信玺利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拉萨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一审判决（(2025)藏01民初11、12号），判决本所承担20%的连带赔偿责任，金额为0.15余万元。本案已结案。

除上述三项外，信永中和近三年无其他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3次、监督管理措施21次、自律监管措施8次和纪律处分1次。76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8次、监督管理措施21次、自律监管措施11次和纪律处分2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毕强先生，1997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199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09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6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超过10家。

拟担任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赵现波先生，2009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4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19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4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3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唐守东先生，2007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和挂牌公司审计，2009年开始在信永中和执业，2026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3家。

2、诚信记录

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近三年不存在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无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纪律处分等情况。受到证券交易场所的自律监管措施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处理处罚日期	处理处罚类型	实施单位	事由及处理处罚情况
1	毕强	2024 年 9 月 4 日	监督管理措施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	因在执行赛克赛斯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审计项目时存在部分程序执行不够充分等问题给予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采取出具监管函措施的决定。
2	毕强	2025 年 3 月 14 日	监督管理措施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	因在执行青岛科凯电子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审计项目时存在部分程序执行不够充分等问题给予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采取出具监管函措施的决定。
3	唐守东	2025 年 3 月 14 日	监督管理措施	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中心	因在执行青岛科凯电子研究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审计项目时存在部分程序执行不够充分等问题给予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采取出具监管函措施的决定。

3、独立性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复核合伙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 1 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三）审计收费

2026 年度审计费用为人民币 75 万元，其中，财务审计费用为 60 万元（含

税)，内控审计费用为 15 万元（含税）。系按照会计师事务所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确定。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9 日

议案七:

关于修订《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为贯彻落实《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及相关监管要求,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科学、规范、透明、有效的薪酬管理体系,激励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和长期价值。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

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9 日

听取事项：**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理人：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以及国家有关政策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 2026 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现向股东会汇报如下：

在公司任职的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其在中国任职的职务与岗位责任确定薪酬标准，不领取董事津贴。高级管理人员其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 50%。基本薪酬主要考虑所任职位的价值、责任、能力、市场薪资行情等因素确定。绩效薪酬与公司年度经营目标完成情况、绩效考核结果、履职情况等因素相关。中长期激励收入包括股权激励等，具体依公司相关激励方案执行。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津贴均为税前收入，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统一由公司代扣代缴。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和实际绩效计算薪酬并予以发放。

本方案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薪酬管理制度》等内部制度规定执行。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北京映翰通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9 日